

证券代码：400236

证券简称：中银5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现将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贯实业”）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业绩承诺涉及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70%股权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4），该收购事项经2022年12月5日召开的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8）。

**（二）关于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赵万仓先生签订的《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赵万仓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基于本次交易，转让方赵万仓在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目标公司在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

间、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度每一会计期间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150万元、4,900万元、5,900万元、6,600万元。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万贯实业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业绩承诺金额   | 实际实现金额    | 差额       | 完成率   |
|--------------------------------|----------|-----------|----------|-------|
| 万贯实业财务报表所载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的孰低值 | 5,900.00 | -1,795.33 | 7,695.33 | 0.00% |

注：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4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审核报告》（XYZH/2025YCMC01B0141），2024年度财务报表所载明的净利润为-1,753.6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795.33万元，孰低值为-1,795.33万元。

万贯实业2022年9-12月、2023年度、2024年度累计承诺完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业绩承诺金额    | 实际实现金额   | 差额        | 完成率   |
|--------------------------------|-----------|----------|-----------|-------|
| 万贯实业财务报表所载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的孰低值 | 11,950.00 | 1,109.73 | 10,840.27 | 9.29% |

三、2024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万贯实业未完成业绩承诺，主要原因在于：本年度万贯实业产品受到下游光伏新能源和其他行业客户需求放缓的影响，石墨产品价格连续走低，代加工业务持续萎缩。

四、公司拟采取措施及业绩补偿安排事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2年9-12月业绩相关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479号）、《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3年业绩相关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

师报字[2024]第ZB1024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2024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审核报告》(XYZH/2025YCMC01B0141),万贯实业2022年9月至2024年12月业绩承诺共计11,950.00万元,实际实现业绩承诺1,109.73万元,差额10,840.27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公司与万贯实业股东赵万仓先生签署《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赵万仓关于河南万贯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业绩承诺相关约定,业绩承诺方赵万仓先生需补偿5,386.73万元,补偿金额=(11,950.00万元-万贯实业2022年9月至2024年12月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值累积金额)×70%-前期已补偿金额=(11,950.00-1,109.73)×70%-2,201.46=5,386.73万元,本次补偿款公司将敦促相关方按约定的业绩补偿方式进行补偿。

公司将督促万贯实业管理团队完成未来的业绩承诺,加强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提升运营效率和运营能力,深入大规格和高纯度特种石墨产品的研发工作。万贯实业目前生产排期、核心业务人员维持稳定,对未来经营目标和业绩承诺维持不变。

## 五、备查文件

- 1、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